

证券代码：871700

证券简称：飞宇电力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公司聘请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精勤成思审字（2026）第 00728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强调事项段内容如下：“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，如财务报表附注二、2 所述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，且本期经营活动仍为亏损，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”

二、监事会对董事会有关说明的意见

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

1、《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》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此无异议。

2、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监事会对北京精勤成思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无异议。

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，解决强调事项段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，

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飞宇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29日